

# 台灣的海洋前景又何在？

■胡念祖

六月八日是聯合國「世界海洋日」，今年主題為「我們的海洋：綠化我們的未來」。此一主題看在國民黨政府眼中，或許有些敏感的不當聯想，但細觀聯合國所將舉辦座談會議題：海洋與環境、海洋與社會衝擊（特別針對小型生計型漁業勞動人口）、海洋經濟層面、及海洋與青年（特別針對青年對海洋保育之認知），吾人當有另一層次思考。

就在世界海洋日前，南海局勢在新加坡所舉行的年度亞洲安全高峰會議（或稱香格里拉對話）中受到高度關注，中共總參謀長陳炳德上將則首度證實大陸正在建造航空母艦，用以面對諸多的海洋問題；同時，台灣漁民勞動人權協會七日在台北美國在台協會前抗議美軍為打擊索馬利亞海盜而誤殺我國籍受難船長。此二事件看似無關，但卻都事關我國的海洋政策思維與作為。

政府在南海政策上，似有華麗說詞，

但無具體作為；在打擊索馬利亞海盜或保護人民生命財產上，外交部不願向美國政府嚴正抗議索賠，漁業署僅以新聞稿消極呼籲「漁民應避免前往索國附近海域作業，在印度洋作業之漁船應提高警覺，船長及船員應注意避免不明船隻接近」，政府拿不出一絲積極作為。這

種內、外作為與形象，又如何達成馬總統所要的「藍色革命，海洋興國」？

政府在海洋上的作為，目前最可誇言的就是明年初設立「海洋委員會」，但若細查該會之組織法草案，吾人實難對其整合、規畫國家海洋政策之能力與前景有太樂觀的期待。

該委員會雖有就一些特定海洋相關政策領域擁有「規畫、推動及協調」之職權，但組織法中並未賦予執行這些職掌之「權威」。既無像經建會擁有對其他部會機關重大預算項目審議通過之權，亦無像陸委會擁有對其他部會機關涉及大陸事務之政策與措施的准駁之權，再加上在我國政治文化下，「會」低於「

部」的傳統認知，以及其他各部實際掌握政策、法令、人事、經費之權，不知海洋委員會又有什麼政策工具得以「規畫、推動及協調」及其他部會機關之海洋政策與事務？

再者，海洋委員會在某些海洋事務上，譬如海洋環境保護、海洋生態保育，必須像陸委會一般，具有「把關」或「踩煞車」的功能，但該會應該還具有振興海洋產業發展、促進國家海洋權益等「興利」的功能。這些功能應如何發揮，在該會的組織法草案中完全看不到應有的法律設計。

當聯合國與國際社會在關切海洋環境、漁民權益、海洋經濟與下一代之海洋認知時，我國的海洋前景又在那裡？

（作者為中山大學海洋政策研究中心主任、中華民國海洋事務與政策協會理事長）